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5〕2号

---

## 关于认真贯彻执行住建部工程质量治理 两年行动相关文件的指导意见

各单位，项目经理部：

近期，国家住建部相继下发多个文件，对建筑行业未来规范化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给建筑施工企业带来了十分严峻的考验。陕西省住建厅在去年9月份召开会议，部署了全省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计划；广厦控股集团也在11月13日召开了广厦建筑业关于贯彻落实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专题会议，并部署了相关工作。按照上级单位的要求，集团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召开了专题会议，对住建部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相关文件的主要内容进行了宣贯，各单位、各项目经理部要充分认识贯彻执行住建部相关文件的重要

意义。为进一步做好贯彻与落实工作，现提出以下指导意见，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执行住建部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方案及集团公司专题会议精神，以住建部相关文件为指导，以有利于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与水平，有利于加强风险防范，有利于促进企业长远发展为出发点，对照要求全面审视企业存在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确保满足主管部门要求，实现企业稳健发展。

## 二、工作步骤

第一阶段：学习与宣贯阶段（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元月31日）

针对住建部下发的《关于推动建筑业改革和发展的若干意见》及《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以及集团公司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宣贯的会议精神，各单位要组织所属项目经理部进行学习与贯彻，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第二阶段：全面排查与整改实施阶段（3月15日前完成）

各单位要对照住建部相关文件要求，逐条逐项对所有在建项目与新开工项目进行逐一排查，并对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办事流程与各项手续的完善情况进行全面整顿。凡是存在遗漏或者落实不到位的，各单位要立即予以整改，确保满足行业主管部门要求。排查工

作应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 各单位本部的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包括管理制度、管理办法、工作程序流程以及生产经营等是否符合住建部相关文件要求。凡是存在与文件不符或违背相关要求的问题，要尽快进行规范和整改。

2. 项目经理部主要成员的执业证件是否齐全、劳动合同关系手续是否完备。项目经理、质量员、安全员、技术员等的人、证、岗不匹配的，要尽快予以调整落实，个别外聘人员劳动合同关系手续不完备的，要尽快与人力资源部协商完善相关手续。

3. 与建设单位的工程分包手续是否合法。对于个别项目存在业主指令分包的单项工程或单位工程，如桥梁伸缩缝、桥面防水、路基绿化等，应尽快要求建设单位予以书面说明，并签订指令分包合同；对于施工合同中未明确，而又未取得建设单位书面认可的，应尽快取得建设单位书面认可。

4. 与劳务队伍签订的合同手续是否合法。重点关注劳务分包单位资质是否符合要求，劳务队伍是否存在层层分包，是否采取抽取管理费形式，项目是否存在“包工包料”等问题。凡是存在以上问题的，要尽快进行纠正。

5. 与劳务队伍的结算是否合法。重点关注项目对劳务队伍结算时，除计取劳务作业费用外，是否还计取了主要建筑材料款、周转材料款和大中型施工机械设备费用。凡是存在以上问题的，要尽快进行调整，或者制定有效的应急措施。

6. 材料、设备的采购是否合法。对于存在劳务队伍以个人名义签订的项目材料或者设备采购合同，应按照文件要求尽快予以纠正。对于设计文件中材料、设备理论消耗数量与项目实际及合同约定内容不一致或相差较大的，应尽快进行调整，或者制定有效的应急措施。

7. 合作项目施工的项目过程管理是否符合各自企业管理要求。主要包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执业证件及劳动合同关系手续、项目的资料及财务账目、项目财务资金管理等项目中标单位的关系。凡是存在以上问题的，要尽快进行调整，或者制定有效的应急措施。

8. 工程质量、安全、技术是否规范。对照行业强制性规范要求与工程设计要求，组织人员对工程质量、安全、技术进行检查，凡是存在质量缺陷、安全隐患或者施工工艺不规范等问题，应尽快采取弥补措施，杜绝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严格对照文件与当地主管部门要求，自行确定排查的内容、方式以及标准，并按照《陕西路桥集团在建项目排查表》（见附表）予以填报。

### 三、工作要求

1. 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各单位要从维护集团公司长远发展的高度出发，进一步加大文件宣传力度，要深刻认识到这几个文件的重要性，尽快组织开展住建部相关文件与集团公司相关要求的宣贯工作，确保传递到所有项目经理部。

2.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制。各单位要将行动统一到集团公司的工作部署上来，各公司一把手要亲自挂帅，成立专门的工作小组，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并于元月 31 日前将本单位成立的“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领导小组”机构名单上报集团公司施工管理部。

3. 要以依法治企为宗旨，加强企业制度化管理。各单位包括集团公司制定的一些制度和办法，一定要以合法的程序来明确内部责任，辅以健全、严肃的规章制度，加强各方面的监管，对外合同签订、相关人员劳动合同关系的建立等重要事项，要有严格、完善的审批手续。

4. 周密部署，严格执行。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对照要求，制定合理的工作方案。在方案实施过程中，要认真对待，加强对在建项目的自查自纠。在排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要第一时间责令整改，对于一时难以整改的，务必限定整改期限，不得抱有侥幸心理。

5. 要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针对行业特点，在全面解读住建部相关制度的同时，要积极关注交通运输部相关要求，做好现场施工的质量管理工作。特别是对于影响工程质量合格率的弱项指标要做好排查与整改，以全面提高公路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弱项指标合格率。

鉴于此项活动的重要性，各单位请于 3 月 15 日前将本单位开展“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自查自纠报告”及各项目的排查表报集

团公司施工管理部。

- 附件：1. 陕西路桥集团在建项目排查表  
2. 陕西路桥集团贯彻落实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方案  
文件资料汇编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3日

---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门，档。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1月23日发

共印20份